

合同编号：ZFCG-2024-010

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

采 购 人：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欣正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

甲方（采购人）：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

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欣正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甲方现委托乙方就锡林浩特地震监测中心站 2024 年临时工劳务外包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锡林浩特地震监测中心站 2024 年临时工劳务外包项目
- 2、采购金额：178000.00 元
- 3、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一、基本原则

（一）甲方应当为有权独立进行政府采购的单位，乙方应在本协议约定范围内实施采购工作。

（二）甲方保证委托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承担相应保证责任。

（三）甲方委托乙方依法代理其组织本次采购活动，配合相关采购程序的推进，并自愿接受代理结果。

（四）乙方依法自主组织本次采购活动，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法监督。

（五）甲方保证其提供的采购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 （一）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二）依法发布采购信息及相关公告等；

- (三) 编制、发售采购文件；
- (三) 确定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
- (四) 解释采购文件；
- (五) 组织踏勘现场；
- (六) 接收报价文件；
- (七) 依法组建评审小组；
- (八) 组织并主持采购活动；
- (九) 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应自行办理采购招标项目的有关审批手续，并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审批手续和详细的参考技术指标、质量标准、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和要求；

(二) 甲方应落实采购项目所需资金，并确保资金来源的正当性和合法性；

(三) 派出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并派专门人员参加乙方组织的项目答疑会等活动，配合乙方工作。

(五) 对需要报请财政部门备案和审批的事项，依法向财政部门报送相关书面文件。

(六) 确保乙方组织实施采购有充分合理的期限。

(七) 有权对乙方实施的代理事项提出询问，并按规定履行有关保密责任。

(八) 负责对乙方整合后的采购文件依法进行修改、补充并确认；对乙方在代理期间和代理权限内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问题及时答复乙方；对政府采购涉及的踏勘现场等活动提供便利和条件。

(九) 负责审查评审报告，确认采购结果，在规定期限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

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谈判、报价）文件签订合同。

（十）应当妥善处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质疑以及其他事项。

（十一）协助乙方完成组织采购活动的其他工作。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赋予采购机构的权责组织采购活动，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二）在甲方委托的权限内，履行相应职责，并承担保密责任。

（三）就甲方委托授权乙方实施的事项，在乙方的职责范围内解答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和质疑。

（四）经甲方确认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结果等事项后，依法发放采购文件和发布相关公告。

（五）办理甲方委托的其他事项。

五、委托代理期限

自本委托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甲方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六、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在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如因政策原因，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撤消，本协议应作相应变更或终止。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协议规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八、委托代理服务费与收取

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谈判活动的全部费用，乙方收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

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一次性支付完毕。

代理服务费的币种：人民币；

代理服务费的支付时间：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

九、其他

(一)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认可后，作为本协议的补充，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二)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项目完成时止。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三) 甲方联系人：贾彦杰

电话：15247958501

乙方联系人：李琳娜

电话：18647949177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内蒙古欣正泽工程造价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电话：0479-8213033

电话：0479-6960089

2024年 3 月 21 日

2024年 3 月 21 日

